

楔子	●	蘇州	11
第一章	●	加勒比海	20
第二章	●	百慕達三角	39
第三章	●	巴哈馬群島	60
第四章	●	巫師島	82
第五章	●	沙漠	101
第六章	●	綠洲	117
第七章	●	土丘	137
第八章	●	終點	160
第九章	●	起點	179
第十章	●	墓園	198
第十一章	●	法國	223
第十二章	●	義大利	244
第十三章	●	新加坡	265
第十四章	●	印尼	289
第十五章	●	吉里汶島	311
尾聲	●	異空間	332
附錄一	●	大事紀	337
附錄二	●	本書延伸閱讀	338



在計畫撰寫回憶錄之初，我便已經決定，每一冊的書名，都儘量言簡意賅。雖然都是沒頭沒腦的兩個字，但讀者諸君想必一律會同意，短短兩個字，足以概括全書的內容。

這一冊當然也不例外，因為本冊從頭到尾，都是在記述我當年為了「移心」所做的種種努力。只不過這一次，我打算開宗明義，就來談談「移心」究竟是什麼意思。

倘若顧名思義，這兩個字應該是「移植心臟」的簡稱，可惜事實並非如此——假如真是這樣，事情想必會簡單得多。因為就在我上天下海「移心」之際，南非著名的巴納德醫生，正在積極研究心臟移植的技術，不久之後，他果然完成了世界首例的換心手術，在醫學史上，寫下不朽的一頁。

有了巴納德醫生踏出第一步，心臟移植技術很快便一日千里，因此，當我見到這位醫界傳奇人物的時候，全世界的換心人，已經數以萬計了。

我和巴納德醫生碰面，是一九八〇年的事，我曾將這段經過，詳細記述在《後備》這個故事中。然而，其中有一小段對話，因為和那個故事無關，當時我刻意將之省略。

那個年代，換心手術已經相當普遍，因而我早就聽到一種傳聞，不少的換心人，癒後都會性情大變，隱隱然成了捐贈者的化身，甚至還有幾個例子，是換心人保有捐贈者的生



前記憶！

想當年，初次聽到這種說法，我立刻聯想到中國古籍的相關記載。例如在《列子》這本奇書中，便記載著神醫扁鵲以麻醉下的外科手術，活生生將兩個人的心臟交換：「遂飲二人毒酒，迷死三日，剖胸探心，易而置之」，結果成功互換了兩人的思想和記憶。又如《聊齋誌異》中，也有為了改變一個人的才情，令其「文思大進，過眼不忘」，而施行換心手術的例子。

我對於這類不可思議的事蹟，一向抱持高度的興趣和好奇。那次見到巴納德醫生，我自然不會放過千載難逢的機會，當面請教他的權威意見。不料對於這個問題，巴納德的回答相當保留，令我感到十分失望。他說，雖然這類例子時有所聞，他自己也親身經歷過一兩樁，可是從正統醫學的角度，不難找到更合理的解釋，因此不能驟下斷語，將「心臟移植」和「思想移植」或「記憶移植」畫上等號。

閒話扯遠了，就此打住吧，趕緊講講本書的「移心」究竟是什麼意思。答案很簡單，在此所謂的移心，指的是「移除心蠱」。

至於何謂心蠱，之前我曾經約略提過，我的同窗好友葉家祺，在新婚之夜暴斃身亡，

直接的死因，正是心蠱的發作。

但我始終沒有透露，就在家祺暴斃前夕，也就是他洞房花燭夜的當兒，我自己竟然也中了心蠱！而令我中蠱的不是別人，正是遭到家祺拋棄卻仍深愛著他的苗女芭珠。當時，她千里迢迢從苗疆趕來蘇州，一直找不到機會和家祺見上一面，最後卻陰錯陽差遇見了我。（我一見到芭珠，便驚呆了好一陣子，同時心中不住罵著「家祺真是大傻瓜」。芭珠的美麗，我至今記憶猶新，或許只有「絕塵」兩字，勉強能夠形容。）

不過，我之所以中了無藥可救的心蠱，原因則和家祺完全不同。說來或許難以置信，我居然只是因為一時好奇，想要見識見識心蠱到底是什麼東西。如今回想起來，我只能說當年的自己，真是不知天高地厚！

芭珠起初當然不肯，並且鄭重警告我，見到心蠱之後，「就絕不能對你所愛的人變心，更不能拋棄你曾經愛過的人，去和別的女子結婚，不然，你就會死的。」可是當時，我雖然對蠱術還半信半疑，內心卻毫不畏懼，因為我堅信自己是個專情的人，一旦愛上一個女子，我就一生一世不會變心。

於是，我終於親眼見到了神秘之極的心蠱——一顆裝在竹盒子裡的鳥心。那顆小小的心臟，雖然早已脫離鳥身，卻仍在我眼前撲通撲通跳著，而且顏色越來越紅，最後活像是要滴出血來。不多久，我又看到兩股似有若無的細絲，從鳥心裡慢慢鑽了出來，不偏不倚鑽入我的鼻孔，我立時聞到一股異樣的香味。

一兩分鐘之後，芭珠蓋起了盒蓋，板起一張俏臉，一本正經地對我說，我已經中了心蠱，在我有生之年，再也沒有任何辦法能將之移除！

就在這個時候，我的腦海中，突然浮現「祝香香」這個名字，令我不禁怔了一怔。我曾經提到過，香香可以算是我的初戀情人——雖然她早已許配給況英豪，可是我堅決相信，如果她沒有離奇失蹤，最後一定會跟我在在一起——那麼，這是不是代表，心蠱的作用，將應驗在香香身上？果真如此，那豈不是……

但我轉念一想，香香和我雖說都是早熟的孩子，可是無論如何，當時我倆還只是「為賦新詞強說愁」的年紀，那段青澀的感情，或許算不上刻骨銘心的真愛。想到這裡，我靈機一動，問芭珠道：「有沒有辦法知道，心蠱是否已經對我起了作用？」

看到芭珠露出不解的表情，我連忙補充道：「我的意思是，你有沒有辦法確定，我所中的心蠱，是否已經應驗在哪個人……哪個女孩子身上？」



芭珠總算聽懂了我的問題，緩緩點了點頭，打開另一個竹盒，將右手探了進去。

我還來不及猜她會取出什麼古怪，芭珠的右手，突然伸到了我面前，而我清清楚楚看到，那隻柔若無骨的手掌中，其實空空如也。我正在納悶之際，芭珠的手掌緩緩動了起來，連續做了十幾個既古怪又美妙的手勢，而且動作越來越快，令我看得眼花撩亂。

大約過了兩三分鐘，芭珠總算停止了動作，幾乎就在同一瞬間，我感到一股濃烈的辛辣氣味，猛然撲鼻而來，忍不住使勁打了一個噴嚏。等到那股氣味散去之後，我的眼淚兀自流個不停。

我一面掏出手帕，一面問道：「這究竟是怎麼回事？」

芭珠以十分生硬的漢語答道：「你心中，還沒有心愛的人。」

我大概猜到了七八分，隨即好奇地追問：「如果我已經有了心愛的人，是不是就會有不同的反應？」

芭珠點了點頭，道：「你會從我手上，聞到一股濃濃的花香。」

我覺得簡直難以置信，張大了嘴巴，久久說不出話來。說來慚愧，當時我還浮現了一個可笑的念頭：蠱術真有那麼神奇嗎？



翌日清晨，便傳來家祺的噩耗。至於更詳細的細節，包括後來芭珠如何香消玉殞，以及我的苗疆之行，則可參考我的早期著作《蠱惑》。

家祺死後，我對於蠱術的靈驗，再也沒有絲毫存疑，而我也始終沒有忘記，自己和家祺一樣，終身將是心蠱的俘虜。話說回來，這並未對我造成任何困擾，因為我對自己用情的專一，始終充滿了信心。對於一個不會移情別戀的人，心蠱存在與否，其實毫無差異，不是嗎？

寫到這裡，我忍不住要再次感嘆：人生的際遇，實在太難料了！

其後十年間，縱使我的人生閱歷，增長了千百倍，縱使我的足跡，踏遍了全球每一個角落，但我在情感世界上，始終仍是一片空白。或許，和女忍者鈴木惠子的愛恨情仇，是唯一的例外，可是每當夜深人靜，我捫心自問，總覺得我對惠子的感情，以同情和憐惜居多。

或者也可以這樣說，我和惠子之間確有愛苗，但在發芽之前，便提早以悲劇收場，令我來不及真正愛上她。因此我曾以實事求是的態度寫道：「我十分肯定，這樣發展下去，要不了多久，我們就會成為一對戀人。」

然而，該來的總是會來。我在二十九歲的時候，終於真正感受到了什麼叫作刻骨銘心的愛情！我愛上了一個大我幾歲的女子——一個令我在各方面都為之傾倒的奇女子——她的名字，叫黎明政。

無奈上天捉弄，這段戀情竟同樣以悲劇收場！事實上，我的第一本書《鑽石花》，就是我親手將明政安葬於香港之後，在她的墳前，花了一個月的時間，一字一淚寫出來的！經歷了這個人生的大慟，我消沉了好一陣子，甚至刻意離開香港，到日本北海道住了一段時日。我原本以為，哀莫大於心死，此生再也無法接受另一段感情。

可是人算不如天算，近兩年後，我生命中的真命天女，終於出現了！雖說「一見鍾情」是一句早已被用爛的成語，但用來描述衛斯理和白素的邂逅，卻是再合適不過。不久之後，我和白素就成了一對難分難捨的戀人。

然則我心中始終有個陰影，因為我一直沒有忘記，深藏在我心中的心蠱，想必早已應驗在明玫身上。換句話說，明玫雖死，我仍舊不能對她變心，否則……

果然不久之後，心蠱開始在我身上發作。我幾乎和當年的家祺一模一樣，開始出現間歇性的幻象和瘋狂，而且頻率越來越高。我自知肚明，如果繼續和白素交往下去，將注定



是另一場悲劇，只不過這次的悲劇，將以我自己的慘死作為結局！

我陷入了生平最大的兩難，無奈不知如何啟齒，向白素說明這一切。等到我終於鼓起勇氣，打算面對現實之際，白素竟先一步離開香港，只留下一張字條：「理，我與爹忽有歐洲之行，詳情歸後再談，多則近年，少則數月，莫念。」

我心中立時響起一個聲音：這或許正是天意！

我決心不向命運低頭，即使心蠱無藥可救，我也要利用這段時間，走遍天涯海角，去尋找移心之法。